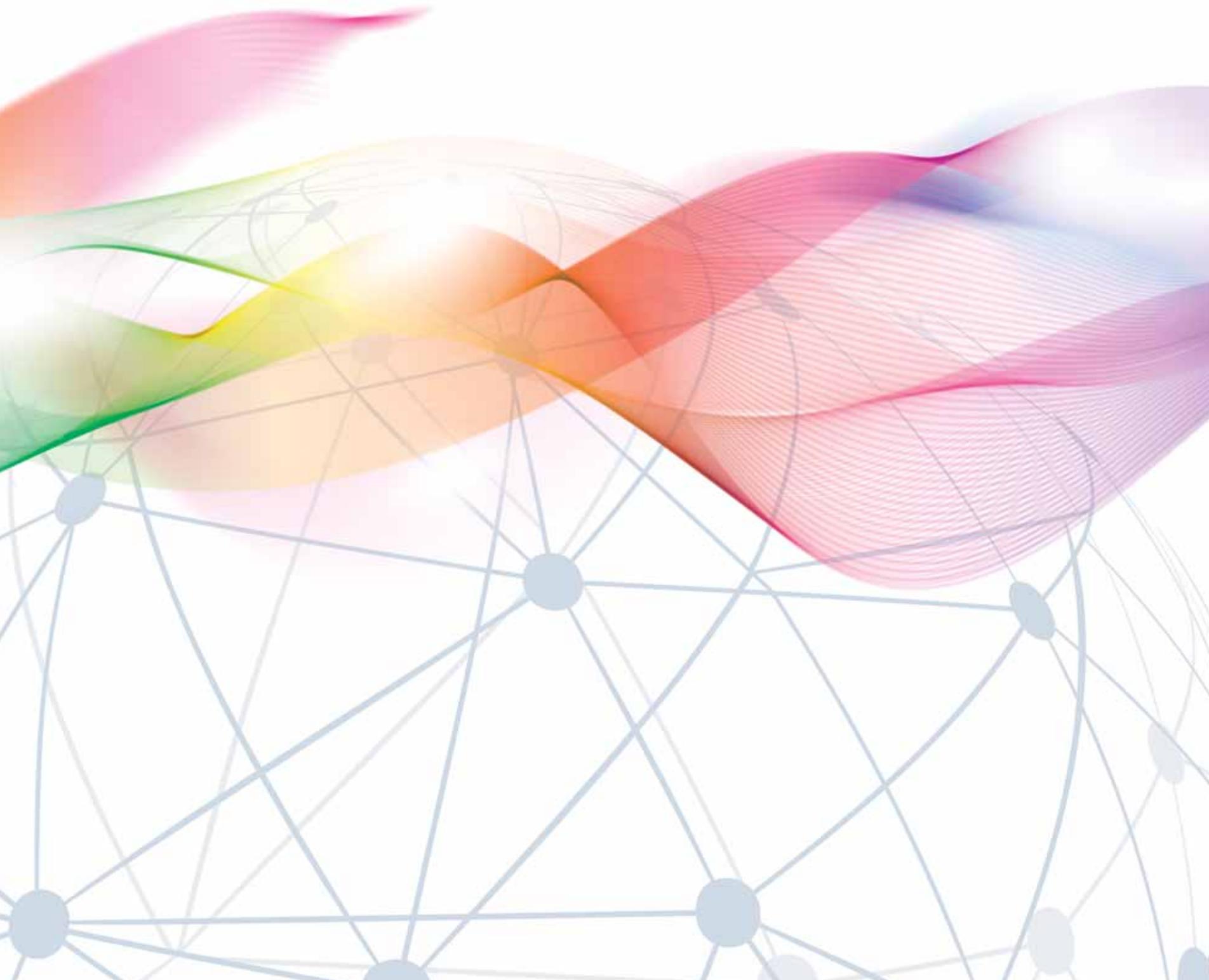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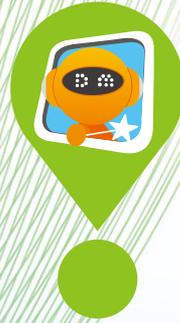


中期報告 2015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1





歡迎進入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網站



目錄

- 2 董事長報告書
- 9 中期財務資料
- 9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 11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 13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 14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 15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3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 34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
- 36 其他資料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股東：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面對錯綜複雜的競爭形勢，本集團積極把握「互聯網+」行動帶來的良好機遇，順應語音業務、流量業務、數字化服務三條增長曲綫的發展規律，深入推進戰略轉型，加快推進創業佈局、創新發展，不斷擴大4G領先優勢，積極培育數字化服務，提升發展質量和效益，保持了較好的發展態勢，收入增長行業領先，盈利能力繼續保持良好。



財務業績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營運收入增長良好，達到人民幣3,407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9%；其中，通信服務收入為人民幣2,995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0.5%。受4G業務快速發展帶動，數據業務繼續保持良好增勢，收入達到人民幣1,515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24.3%，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重上升至50.6%，收入結構進一步優化；其中無線上網業務收入達到人民幣1,009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40.1%，是收入增長的首要推動力。在大力增收的同時，本集團進一步推進降本增效，深化營銷模式轉型，嚴控管理費用，取得一定成效，繼續保持了良好的盈利水平。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573億元，比上年同期下降0.8%；股東應佔利潤率為16.8%；EBITDA¹為人民幣1,269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7.3%，EBITDA率²為37.2%，EBITDA佔通信服務收入比為42.4%。

4G領先發展

本集團以構築優質高效的4G網絡為重點，持續提升網絡能力和營銷能力，迅速擴大4G客戶規模，鞏固了4G發展領先優勢。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4G基站達到94萬個，網絡能力持續增強，覆蓋日益完善，成為覆蓋人口超過10億的全球最大4G網絡，基本實現全國城市、縣城的連續覆蓋，發達鄉鎮、農村的數據業務熱點覆蓋。我們大力引導終端產業鏈，推出款型更豐富、價格更適宜的4G終端，上半年全渠道銷售4G手機1.4億部；通過推動終端、USIM卡和4G套餐一體化銷售，全面加速客戶向4G遷移，4G客戶呈現加速發展的良好態勢，上半年淨增9,960萬戶。截至六月底，4G客戶達到1.9億戶，在總客戶佔比達到23%，4G客戶DOU達到704MB。同時，開通了82個國家和地區的4G國際漫遊，並透過GTI（全球TD-LTE發展倡議）的推動，不斷加快TD-LTE的全球規模化發展。

¹ 本公司對EBITDA的定義為未扣除稅項、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融資成本、利息收入、營業外收入淨額、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前的期間利潤。

² EBITDA率=EBITDA/營運收入

董事長報告書

業務發展

本集團抓住4G發展機遇，聚焦存量經營、流量經營、集團客戶經營三大驅動力，積極開拓市場，促進業務穩定增長。

存量客戶穩定，客戶規模優勢穩固。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底，客戶總數超過8.1億戶，比上年末增長1,056萬戶。深入開展存量經營，加速推進2G、3G客戶向4G遷移，中高端客戶保有穩定。

流量業務增長顯著，從語音經營為主向流量經營為主轉變明顯。本集團加快網絡基礎設施建設，著力提升網絡訪問速率，手機點擊本網率達到84.8%。同時，順應客戶需求，推動資費套餐的結構轉型，推出流量統付、流量共享等創新服務，流量業務呈現快速增長勢頭。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移動數據流量同比增長154%，流量作為收入增長首要驅動力的作用更加凸顯。

集客產品日益豐富，收入快速增長。實現移動雲業務正式商用，推進「雲總機、雲企信、雲視訊」三大企業融合產品的試商用；精心打造「和教育」、「和健康」和「車聯網」等重點產品，提供面向各行業的一體化解決方案，不斷提升客戶價值和收入規模。集團信息化收入同比增長18.7%，收入市場份額明顯提升。

戰略轉型

國家制定了「互聯網+」行動計劃，積極推動移動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物聯網與現代製造業結合，以實現產業換代升級。未來，數字化服務將全面重塑人們的生產、生活方式，為通信信息行業的發展提供廣闊的市場空間。本集團積極順應移動互聯網發展潮流和「互聯網+」行動，把握三條增長曲線更替發展的趨勢，深入推進戰略轉型。

本集團以構築優質高效4G網絡為重點，堅持四網協同發展，總體網絡能力不斷增強。流量承載結構更趨合理，4G移動數據流量佔比增至62%，4G網成為流量業務的主要承載網，促進了從語音經營為主向流量經營為主轉變。進一步打造基礎網絡能力，重點加強傳輸網、公共互聯網、IDC等基礎資源的積累和建設，發揮無線寬帶優勢，並結合實際發展固定寬帶接入，為從移動通信業務向创新型全業務的轉變提供基礎保障。

堅持「智能管道、開放平台、特色業務、友好界面」的方針，推進移動互聯網發展，積極打造數字化服務能力。充分發揮資源、規模、能力的優勢，整合推廣「和娛樂」、「和生活」、「和溝通」等產品系列，加快融合通信平台建設和功能開發。同時，加大在娛樂、教育、交通、物聯網等重點領域佈局，重視下一代網絡、大數據、開放平台等新型能力打造，積極推進數字化服務領域的專業化改革，加快培育第三條增長曲線，實現從通信業務向數字化服務的轉變和跨越。

改革創新

本集團努力推進創業佈局、創新發展。以管理集中化、運營專業化、機制市場化、組織扁平化、流程標準化為原則，建設新型基礎設施，打造專業化經營的產品和服務，進一步增強持續發展能力。

提升專業公司經營能力。在終端領域，打造自有品牌終端，推出了自有品牌5模11頻、支持VoLTE的千元智能手機A1、N1。集團客戶經營領域，搭建面向大客戶的全網協同銷售體系，面向多個領域的集客產品體系。成立了中移創新產業基金，推動產業創新。蘇州、杭州研發中心已啟動建設。面向移動互聯網數字內容領域的咪咕公司，正逐步實現對五大內容基地的全面整合；在線服務公司加快了集中化服務能力建設。

董事長報告書

集中化管理不斷深化。全面推進網絡故障、性能、優化、代維的集中化管理；持續推進集中採購；進一步落實營業廳集中化管理；完善信息安全集中治理體系；加快集中化的新型基礎設施建設，國際信息港數據中心開始投產。

企業管治

本公司秉持誠信、透明、公開、高效的企業管治原則，嚴格按照上市規則要求，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我們持續完善風險及內控管理體系，提升風險預判能力和風險管控效果，加大內控管理與業務流程的融合。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根據內外部經營環境和監管要求，關注發展效益與質量，強化對重點事項和關鍵領域的監督，防範經營風險和堵塞管理漏洞。我們不斷推動管理制度的完善和機制流程優化，確保企業健康運營。

投資與收購

考慮到公司全業務戰略發展需要，為快速獲得固網寬帶核心資源，提高運營管理效率，本公司擬議收購(「潛在收購」)中國鐵通集團有限公司(「鐵通」)的資產和業務。鐵通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本公司將遵循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披露上述潛在收購的相關信息。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一貫注重履行社會責任，不斷深化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創新開展社會責任實踐，在保障應急通信、網絡與信息安全治理、消除數字鴻溝、助力節能減排、支持社會公益等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得到社會廣泛認可。我們深入推進「綠色行動計劃」，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單位信息流量綜合能耗同比下降15.1%。依託中國移動慈善基金會，持續開展扶貧濟困、教育捐助等公益活動。持續開展中國移動愛「心」行動，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底，累計為2,456名貧困先天性心臟病患兒提供了手術救治；推進「藍色夢想」教育捐助計劃，本年度計劃培訓11,000名中西部中小學校長。

公司榮譽

我們的努力獲得各界的認同與讚譽。二零一五年，公司在《福布斯》雜誌「全球二千領先企業榜」排名上升到第二十位；再度入選《金融時報》「全球五百強」，排名上升到第十一位；中國移動®品牌連續第十年入選明略行和《金融時報》發佈的「BRANDZ™100 全球最強勢品牌」排名，列全球第十五位。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穆迪公司和標普公司都保持了本公司的企業債信評級等同於中國國家主權級，分別為Aa3/前景穩定和AA-/前景穩定。

公司股息

基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經營業績以及考慮到公司長期的可持續發展，按照二零一五年全年的利潤派息計劃，董事會宣佈派發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每股1.525港元。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良好的盈利水平與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將為公司未來發展提供充足的支持，同時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國家大力推進「互聯網+」行動，將引領信息消費成為迅猛增長的新興領域；在萬物互聯時代，人、物、位置、數據等被重組和融合，開啟了數字化服務的巨大市場，為信息通信行業持續發展帶來廣闊的空間，為公司發展帶來前所未有的機遇。

同時，我們也面臨三個層面競爭加劇的挑戰。互聯網競爭層面，運營商面臨互聯網企業業務替代、客戶爭奪、網絡旁路和生態重塑的壓力；跨界競爭層面，網絡及終端設備製造商正在嘗試進入運營領域；行業競爭層面，運營商以存量和流量為主的同質競爭進一步加劇，公司4G領先窗口期縮短，競爭日益激烈。客戶需求變化帶來資費政策的調整，也將對公司發展帶來一定影響。

董事長報告書

面向未來，本集團將致力於「移動改變生活，打造優質智能管道，成為值得信賴的數字化服務專家」的戰略願景，緊緊抓住流量經營黃金期和數字化服務拓展窗口期的良好機遇，堅持發展質量和效益，全面推進創業佈局、創新發展，進一步擴大4G領先優勢，加快培育數字化服務，積極做好產業佈局、能力打造、集成創新和改革驅動，持續擴大面向個人客戶的「生活服務份額」和面向各行各業的「信息服務份額」，打造競爭發展新優勢。

同時，我們將遵循積極探索、謹慎決策的原則，尋找合適的對外投資機會，拓展更加廣泛的市場，助力公司轉型發展。

我們將一如既往堅持不懈，努力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奚國華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營運收入	5		
通信服務收入		299,527	297,910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41,200	26,771
		340,727	324,681
營運支出			
電路租費		10,651	10,235
網間互聯支出		10,871	12,116
折舊		64,316	55,868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6	33,977	33,261
銷售費用		33,318	44,700
銷售產品成本		43,421	40,523
其他營運支出		81,671	65,624
		278,225	262,327
營運利潤		62,502	62,354
營業外收入淨額		837	332
利息收入		7,396	7,870
融資成本		(114)	(114)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3,633	3,966
除稅前利潤	7	74,254	74,408
稅項	8	(16,924)	(16,619)
本期間利潤		57,330	57,789
以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本期間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境外企業的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16)	(10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		167	718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57,481	58,407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股東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57,265	57,742
非控制性權益		65	47
本期間利潤		57,330	57,789
股東應佔總綜合收益：			
本公司股東		57,416	58,360
非控制性權益		65	47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57,481	58,407
每股盈利－基本	10(a)	人民幣2.80元	人民幣2.86元
每股盈利－攤薄	10(b)	人民幣2.80元	人民幣2.83元
EBITDA(人民幣百萬元)		126,863	118,265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5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71,493	564,795
在建工程	11	91,227	93,341
預付土地租賃費及其他預付款項		25,661	24,855
商譽		35,300	35,300
其他無形資產		736	766
聯營公司權益	12	71,401	70,444
合營公司權益		15	-
遞延稅項資產		27,917	20,507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3	5,384	8,731
其他金融資產		127	127
		829,261	818,866
流動資產			
存貨		6,657	9,130
應收賬款	14	18,374	16,340
其他應收款	15	15,551	14,398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5	15,082	15,344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6	121	112
預付稅款		263	70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	6,487	2,000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13	-	695
銀行存款	18	350,179	352,1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00,833	66,744
		513,547	477,58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0	204,050	223,503
應付票據		976	674
遞延收入		58,554	62,6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162,754	134,725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6	4,380	4,271
融資租賃承擔		68	68
稅項		11,179	6,020
		441,961	431,876
淨流動資產		71,586	45,70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結轉		900,847	864,573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5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承前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00,847	864,573
非流動負債			
帶息借款	21	(4,993)	(4,992)
遞延收入(不包括即期部分)		(850)	(840)
遞延稅項負債		(158)	(98)
		(6,001)	(5,930)
資產淨值		894,846	858,64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402,113	400,737
儲備		490,622	455,839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892,735	856,576
非控制性權益		2,111	2,067
總權益		894,846	858,643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百萬元	總權益 百萬元
	股本 百萬元	股本溢價 百萬元	資本儲備 百萬元	一般儲備 百萬元	匯兌儲備 百萬元	中國 法定儲備 百萬元	保留利潤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於2014年1月1日	2,142	387,243	(293,052)	72	(600)	235,749	457,219	788,773	1,951	790,724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	57,742	57,742	47	57,789
其他綜合收益 / (虧損)	-	-	718	-	(100)	-	-	618	-	618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 (虧損)	-	-	718	-	(100)	-	57,742	58,360	47	58,407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附註9(b))	-	-	-	-	-	-	(26,044)	(26,044)	(10)	(26,054)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4,876	2,073	(1,940)	-	-	-	-	5,009	-	5,009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	-	10	-	10	-	10
過渡至股份無面值制度	389,316	(389,316)	-	-	-	-	-	-	-	-
於2014年6月30日	396,334	-	(294,274)	72	(700)	235,759	488,917	826,108	1,988	828,096
於2015年1月1日	400,737	-	(294,992)	72	(761)	258,918	492,602	856,576	2,067	858,643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利潤	-	-	-	-	-	-	57,265	57,265	65	57,330
其他綜合收益 / (虧損)	-	-	167	-	(16)	-	-	151	-	151
本期間總綜合收益 / (虧損)	-	-	167	-	(16)	-	57,265	57,416	65	57,481
支付給股東的股息(附註9(b))	-	-	-	-	-	-	(22,283)	(22,283)	(21)	(22,304)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附註22)	1,376	-	(365)	-	-	-	-	1,011	-	1,011
提取中國法定儲備	-	-	-	-	-	15	-	15	-	15
於2015年6月30日	402,113	-	(295,190)	72	(777)	258,933	527,584	892,735	2,111	894,846

第15頁至第32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	127,073	120,066
投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71,621)	(70,070)
融資業務現金流出淨額	(21,310)	(21,0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34,142	28,961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744	44,93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53)	15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833	73,907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基本信息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1997年9月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在中國內地及香港提供移動電信及相關服務(就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本公司的最終控制方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

本公司的股份於1997年10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美國存託股份於1997年10月22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15年8月20日批准刊發。

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亦經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了審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無重大修訂獨立審閱報告載於本中期報告第33頁。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一致，因此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亦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規定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所做的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呈報資產和負債、收入和支出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金額有異。

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當結合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已載列於本公司2014年年報中的財務報表。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金融風險管理政策沒有重大改變。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闡述了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瞭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確屬重要的事件和交易。此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沒有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下列所述外，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下列經修訂和年度修訂的準則於本集團2015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執行且適用於本集團：

國際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19(修訂)「僱員福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0至2012年週期年度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1至2013年週期年度修訂

採納以上經修訂的準則並沒有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規定已於本財政年度內生效，採納該等新香港《公司條例》並沒有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準則及經修訂的準則，該等新準則及經修訂的準則於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用。管理層正評估以上新準則及經修訂的準則的影響，並將在日後財務報告期間按要求採用相關新準則及經修訂的準則。

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是本集團可賺取收入及產生費用的商業活動的組成部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是以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的以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為目的的內部財務報告為基礎而確定。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已被認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在所呈列的期間內，由於本集團僅從事移動電信及相關業務，因此本集團整體作為一個經營分部。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業務於中國內地進行，所以沒有列示地區資料。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資產及由中國內地以外的活動所產生的營運收入均少於本集團資產及營運收入的5%。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5 營運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語音業務	138,670	165,778
數據業務	151,512	121,913
其他	9,345	10,219
	299,527	297,910
銷售產品收入及其他	41,200	26,771
	340,727	324,681

2014年4月29日，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財稅[2014]43號文件，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批准，從2014年6月1日起，將電信業納入營業稅改徵增值稅(「營改增」)試點範圍並在中國內地範圍內施行。按照上述財稅[2014]43號文件的規定，本集團提供基礎電信服務及增值電信服務的增值稅稅率分別為11%和6%。隨著營改增的實施，從2014年6月1日起，本集團不需要就電信業務繳納3%的營業稅。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6 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款	19,819	16,095
員工退休金成本(退休計劃供款)	2,748	2,020
勞務費	11,410	15,146
	33,977	33,261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修正案)及其配套法律法規關於降低勞務派遣用工佔總人工比例的要求，本集團已開展調整勞動合同和勞務派遣兩類用工結構工作，此調整工作將會造成2015年及以後年度勞動合同用工數量大幅增加，勞務派遣用工數量大幅減少。為合理反映本集團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的構成和變動情況，本集團相應將人工成本及於2015年前記錄於其他營運支出的勞務費合併至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列示。比較資料亦按照相同基準進行列示。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呆賬減值虧損	2,919	3,23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5	43
經營租賃費用		
— 土地及建築物	6,759	5,492
— 電路租費	10,651	10,235
— 其他	2,488	1,992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8 稅項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本期稅項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香港利得稅準備	(i)	83	108
本期間按估計應課稅利潤提撥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	(ii)	24,191	21,495
		24,274	21,603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iii)	(7,350)	(4,984)
		16,924	16,619

註：

- (i)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應課稅利潤以16.5%計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 (ii)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準備是根據相關的中國所得稅法規，按應課稅利潤基於法定稅率25%計算(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享受15%優惠稅率(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
- (iii) 本集團的遞延稅項是按照暫時性差異預期實現或結算期間適用的稅率來確認。
- (iv) 於2009年4月22日，國家稅務總局頒佈了《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2009通知」)。因2009通知，本公司被認定為中國非境內註冊居民企業。根據2009通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來源於中國境內子公司的股息收入免於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9 股息

(a) 本期間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25元(折合約人民幣1.203元) (2014年：港幣1.540元(折合約人民幣1.222元))	24,624	24,879

2015年一般中期股息乃以港幣宣派，並以港幣1元=人民幣0.78861元(即2015年6月30日之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結算匯率)折算。由於一般中期股息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故此並未確認於2015年6月30日的負債項內。

根據2009通知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非個人且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在分派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期間核准及支付的一般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380元 (折合約人民幣1.089元)(2014年：港幣1.615元(折合約人民幣1.270元))	22,283	26,044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57,265,0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742,000,000元)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20,471,012,718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09,536,89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期間的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57,265,0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7,742,000,000元)及股份加權平均數20,479,980,850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368,640,154股)，計算如下：

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股份數目	2014年 股份數目
期間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20,471,012,718	20,209,536,890
因認股權而產生的攤薄數	8,968,132	159,103,264
期間內股份加權平均數(攤薄)	20,479,980,850	20,368,640,154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a) 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增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的成本為人民幣69,664,0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716,000,000元)。

(b) 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廠房及設備註銷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749,000,00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15,000,000元)。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2 聯營公司權益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		
— 非上市公司	3,339	3,954
— 上市公司	68,062	66,490
	71,401	70,444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浦發銀行」)、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科大訊飛」)和True Corporation Public Company Limited(「True Corporation」)權益的公允價值披露如下：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上市聯營公司權益				
— 浦發銀行	61,096	63,273	59,554	58,535
— 科大訊飛	1,433	6,261	1,432	3,184
— True Corporation	5,533	9,291	5,504	9,205
	68,062	78,825	66,490	70,924

浦發銀行、科大訊飛和True Corporation權益的公允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的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報列市價(第一層：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為準。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上市聯營公司權益之公允價值均分別高於其賬面價值。

本集團持有的非上市聯營公司權益主要為對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鐵塔公司」)的權益投資。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鐵塔公司尚處於初始經營階段。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3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註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百萬元	流動資產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受限制的銀行存款					
—法定存款準備金 (i)	5,336	5,336	8,666	—	8,6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ii)	48	48	65	695	760
	5,384	5,384	8,731	695	9,426

註：

- (i) 法定存款準備金為中國移動通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按相關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的準備金，該準備金不能用於日常業務。
- (ii) 非流動資產中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主要為由銀行為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向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出具的履約保證金，以保證其分別在2017年及2018年或以前履行對其網絡及服務的要求。

14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減值虧損後餘額，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30天以內	9,541	9,963
31天至60天	2,386	2,184
61天至90天	1,718	1,161
90天以上	4,729	3,032
	18,374	16,340

應收賬款主要由移動電話用戶及電信運營商的賬款結餘組成。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主要自出賬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到期付款。移動電話用戶的賬款結餘如已逾期或超過信貸額度，則需先行償還所有結欠，才可繼續使用有關移動電信服務。90天以上應收賬款的增長主要源自於與其他電信運營商及集團客戶信用結算期間的款項。

應收賬款數額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5 其他應收款、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應收銀行利息、公用事業押金及租賃押金，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主要包括預付租賃費。

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無重大逾期其他應收款餘額。

16 應收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這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要求時償還。

於2015年6月30日，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主要為中國移動存入財務公司的短期存款及其應付利息。該存款為無抵押，利率按現行市場利率釐定。

1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理財產品	6,487	2,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本集團購買的理財投資，該金融產品由銀行發行，並將於一年內到期，其回報率隨目標資產業績情況而變動。於2015年6月30日，其賬面價值約等於公允價值(第三層：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公允價值以管理層預期的理財產品預期可獲取收益折現後的現金流量確定。

18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指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適用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內	40,863	27,421
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59,970	39,323
	100,833	66,744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0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網絡擴充項目開支、維護及網間互聯支出的應付款。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須於以下未來期間支付		
1個月或按通知	163,283	193,595
1個月後至3個月	17,597	13,465
3個月後至6個月	8,892	6,095
6個月後至9個月	5,261	3,363
9個月後至12個月	9,017	6,985
	204,050	223,503

所有應付賬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或接獲要求時償還。

21 帶息借款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債券	4,993	4,992

於2015年6月30日和2014年12月31日，債券的結餘指本金金額為5,000,000,000元的十五年期擔保債券，該等債券以相等於擔保債券面值的發行價由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廣東有限公司發行。該債券無抵押並以4.5%固定年息率計息，每年支付。債券本金金額的100%將會在2017年10月28日兌付。

本公司就債券所須履行的責任提供了不可撤銷連帶責任保證。最終控股公司中國移動也就本公司所承擔的擔保責任提供再擔保。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 百萬元	折合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5年1月1日	20,438,426,514	380,590	400,737
根據認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36,601,393	1,652	1,376
於2015年6月30日	20,475,027,907	382,242	402,113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如下：

	認股權數目		行使條款	認股權 合約期限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賦予董事的認股權 —2005年11月8日	2,681,500	2,881,500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賦予僱員的認股權 —2005年11月8日	6,950,529	43,351,922	40%於發行日1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2年後可行使 30%於發行日3年後可行使	10年
認股權數合計	9,632,029	46,233,422		

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賦予任何認股權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的僱員，亦無任何失效的認股權。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董事和本集團的僱員已分別行使200,000股和36,401,393股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行使零股和209,863,244股普通股)。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2 股本(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價	行使認股權的每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已收所得款項	認股權 的股份數目
2005年11月8日	港幣34.87元	港幣98.65元	港幣1,276,290,574元	36,601,393

23 關連方交易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

下文概述除附註16中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在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與中國移動及其附屬公司(「中國移動集團」)進行的主要關連方交易。當中大部份的交易亦構成《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通信服務收入	(i)	256	480
通信服務費用	(i)	2,340	1,744
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費用	(ii)	380	380
網間結算收入	(iii)	94	111
網間結算支出	(iii)	191	221
網絡資產租賃收入	(iv)	63	82
網絡資產租賃費用	(iv)	5,706	5,382
網絡容量租賃費	(iv)	2,304	2,382
電信業務協作服務收入	(v)	135	264
電信業務協作服務費用	(v)	1,360	1,258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關連方交易(續)

(a)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交易(續)

註：

- (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通信工程規劃、設計及施工服務；通信綫路及管道的施工服務；通信綫路維護服務及鐵塔的安裝和維護服務款項。
- (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營業網點及貨倉的經營租賃而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 (iii)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網間結算款項。
- (iv)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的網絡資產租賃款項及向中國移動集團租賃TD-SCDMA網絡容量的已付 / 應付租賃費。2008年12月29日，本公司與中國移動集團就提供TD-SCDMA相關服務達成網絡容量租賃協議。該協議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有效，每年自動展期，直至一方通知另一方協議失效。如終止租賃，本集團需提前60天書面通知中國移動集團。本協議的解除無需雙方承擔任何罰金。根據網絡容量租賃協議規定，本集團向中國移動集團租賃網絡並依據實際使用TD-SCDMA網絡容量償付中國移動集團網絡租賃費。在租賃期末，本集團對租入的網絡資產無優先購買權，亦不承擔該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帶來的收益或損失。因本集團未承擔與租入的網絡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因此本集團將網絡資產租賃及網絡容量租賃視為經營租賃進行賬務處理。
- (v) 該款項是指本集團已收 / 應收或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為彼此提供的客戶發展服務以及基礎及增值電信業務合作產生的收入或費用。

(b) 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 / 應付款項

除與最終控股公司的應收 / 應付款項外，與中國移動集團的應收 / 應付款項已被包含在以下科目中，列示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應收賬款	1,077	1,037
其他應收款	5	5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76	146
應付款項	7,498	5,69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09	309

該等款項無抵押、免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並須於接獲要求時或根據合同條款償還。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關連方交易(續)

(c) 與本集團及中國移動集團之聯營公司的重要交易

本集團與本集團或中國移動集團施加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發生關聯方交易。本集團與上述聯營公司之間的重要關聯交易以及應收 / 應付款項主要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銀行存款	40,911	42,66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683	1,000
應收利息	656	934
應付賬款	579	513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註	2015年 百萬元	2014年 百萬元
利息收入	(i)	667	876
移動通信服務收入	(ii)	73	53
移動通信服務費用	(iii)	389	806
股息收入		2,842	2,476

註：

- (i) 利息收入為存放在浦發銀行的存款產生的利息。適用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
- (ii)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收 / 應收向浦發銀行提供移動通信服務的收入。
- (iii) 該款項為本集團已付 / 應付中國移動集團之聯營公司聯動優勢科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提供的移動通信服務產生的費用。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3 關連方交易(續)

(d) 與中國其他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是一家與政府相關的企業，並於現時政府相關企業所主導的經濟體系下運作。「政府相關企業」是指國家通過政府部門、機關、附屬公司和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

除與中國移動集團(見附註16及23(a))及聯營公司(見附註23(c))發生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企業之間發生的單項不重大但合計重大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提供並接受電信服務，包括網間結算收入 / 支出
- 商品購買，包括使用公共設施
- 銀行存款

上述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進行，其條款與非政府相關企業的交易條款相似。本集團根據政府制定的資費標準(如適用)或通過商業協商釐定電信服務及產品價格。本集團還制定了產品及服務的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這些採購政策和審批流程並不因交易方是否為政府相關企業而有所區別。

24 公允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金額與其公允價值沒有重大差異，但以下除外：

	於2015年6月30日		於2014年12月31日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賬面金額 百萬元	公允價值 百萬元
帶息借款—債券	4,993	5,075	4,992	4,951

債券的公允價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列報市價(第一層：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為準。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5年 6月30日 百萬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百萬元
土地及建築物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9,658	7,54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30,277	32,498
	39,935	40,045
電信設備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31,801	24,60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10,371	112,114
	142,172	136,721
承擔總額		
— 已授權及已訂約	41,459	32,154
— 已授權但未訂約	140,648	144,612
	182,107	176,766

中期財務資料(續)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25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總數如下：

	土地 及建築物 百萬元	電路租費 百萬元	其他 百萬元	總計 百萬元
於2015年6月30日				
1年內	9,354	11,795	1,526	22,675
1年後但5年內	19,271	3,350	650	23,271
5年後	5,353	857	87	6,297
	33,978	16,002	2,263	52,243
於2014年12月31日				
1年內	9,733	9,291	1,043	20,067
1年後但5年內	18,882	3,822	1,361	24,065
5年後	5,853	953	69	6,875
	34,468	14,066	2,473	51,007

26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董事會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宣派一般中期股息，有關詳情載於附註9(a)。

於2015年5月18日，中國移動通信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通信」，本公司的一家全資子公司)與國家開發投資公司及中移國投創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國移動持有其45%註冊資本)簽訂了一項合夥協議，同意設立中移創新產業基金(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中移創新產業基金」)。設立中移創新產業基金的宗旨是為了發揮和利用中移創新產業基金各方的優勢和資源，通過對移動互聯領域和相關上下游產業中有潛力的公司、企業或其他經濟組織的股份、股權、業務和資產進行投資，並尋求適當的機會以適當的方式退出，從而實現為中移創新產業基金之合夥人創造良好的投資回報。根據合夥協議的條款，中移創新產業基金設立時，中國移動通信將認繳出資總額為人民幣15億元，佔中移創新產業基金股權比例為58.8%。於本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核准並許可發出日，認繳出資尚未完成。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9至32頁的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中國移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和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或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視乎該公司是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年度財務報表。因 貴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日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

1. 著力打造4G優質網絡，鞏固4G網絡領先優勢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為進一步鞏固4G網絡領先優勢、有效支撐流量業務高速發展，本集團在充分做好資金規劃的基礎上，著力推進4G優質網絡建設，統籌規劃，優化各領域網絡能力，繼續保持了適度規模的網絡建設投入。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697億元，佔通信服務收入比重為23.3%，資金來源主要為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

本集團將平衡中短期業績和長期發展核心競爭力的關係，堅持理性投資，密切關注資本開支投入產出效益，努力保持良好的資產回報水平。

2. 深入推進降本增效，助力長期持續健康發展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營運支出為人民幣2,782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6.1%，營運支出佔營運收入比為81.7%。在轉型發展和4G建設運營的關鍵時期，本集團始終堅持「前瞻規劃、有效配置、理性投入、精細管理」的原則，將資源投入到有利於提升核心競爭力和促進長期持續健康發展的領域，通過不斷提升使用效率和效益，力爭發揮各項資源的最大效用。

資產類成本方面，由於存量資產規模龐大，資源價格不斷攀升，折舊、維修費、水電取暖費等資產類成本持續較快增長。

營銷類成本方面，本集團進一步推動營銷模式轉型，適度壓縮銷售費用，優化銷售費用投向結構，努力實現精準營銷，營銷效率顯著提升。

人工類成本方面，本集團根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調整和優化用工結構，僱員及勞務用工總人數有所下降，相關成本增速有所放緩。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有46.1萬名僱員及勞務用工。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為人民幣340億元，佔營運收入比重為10.0%。

行政管理類成本方面，本集團繼續嚴控辦公、會議、差旅等管理費用，並通過優化管理流程、強化成本對標、推廣最佳實踐等方式，營造良好的成本效益文化，促進低成本高效運營。

對中期業績若干事項的評論(續)

3. 繼續保持健康的現金流和資本結構

在複雜的經營環境和巨大的投資壓力下，穩定良好的業務及收入增長、精細的成本管控以及規模效益的進一步發揮使得本集團繼續獲得健康的現金流。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自由現金流(扣除資本開支投入後的經營業務現金流入淨額)達人民幣573億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餘額為人民幣4,564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99.2%，美元資金佔0.1%，港幣資金佔0.7%。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借款佔總資本的比例(總資本為總借款與股東權益之和)約為0.6%，借款合計為人民幣51億元，本集團財務狀況繼續處於十分穩健的水平。本集團所有借款中約1.3%為浮動利率借款。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實際的年化平均借款利息率約為4.51%。

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審慎的財務政策，嚴密管控財務風險，致力於持續保持健康的現金流產生能力和保值增值能力，科學配置資源，保持穩健的債務結構和水平，鞏固和發展良好的經濟效益，持續為股東創造價值。

其他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備存之登記冊的紀錄，又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發出的通知，各董事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者）載列如下。

本公司若干董事個人均持有本公司的普通股。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	身份	持有普通股數量
羅嘉瑞	實益擁有人	400,000股
	於受控制公司中的權益	300,000股
黃鋼城	實益擁有人	150,000股
鄭慕智	實益擁有人	200,000股

本公司若干董事均個人持有認購本公司普通股的認股權，這些認股權的詳情載於下文「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一節內。這些認股權是根據本公司所採納的認股權計劃的條款而賦予有關董事。

除本文所披露以外，概無任何本公司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符合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定義的法團）擁有任何其他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而編存的登記冊中所載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或淡倉、或任何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

除下述以外，本公司、各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任何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批准採納一項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認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由其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期限屆滿後將不再授予認股權。認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終結，其後不可根據該計劃授予認股權。因此，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並無根據認股權計劃賦予或註銷任何認股權。然而，認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必要限度內維持十足效力，以使任何於上述十年期限屆滿前已授出的認股權並且根據認股權計劃規則所賦予行使的認股權能有效地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及本集團的僱員根據認股權計劃個人持有下述本公司所賦予的認股權。

其他資料(續)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續)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續)

	本期間初 未行使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本期間末 未行使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認股權賦予日期	本期間內 失效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本期間內 行使認股權 而購入的 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董事						
李躍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薛濤海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沙躍家	780,000	780,0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劉愛力	141,500	141,500	2005年11月8日	—	—	34.87
鄭慕智	400,000	200,000	2005年11月8日	—	200,000	34.87
僱員	43,351,922	6,950,529	2005年11月8日	—	36,401,393	34.87
			9,632,029(註(a))			

註：

(a) 於本報告日期，上述期間末未行使認股權的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0.05%。

(b) 認股權詳情：

賦予日期	行使期間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八日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40%)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的30%)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八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就所賦予的認股權餘下的30%)

其他資料(續)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購入股份的權利(續)

本公司認股權計劃(續)

本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詳情：

行使期間	行使價 港元	緊接認股權 行使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收市價 港元	已收款項 港元	行使認股權的 股份數目
2015年1月2日至2015年6月5日	34.87	97.31	1,276,290,574	36,601,393

大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本公司獲告知，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的下列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5%或以上：

	持有普通股數目		股份百分比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i)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通信集團」)	–	14,890,116,842	72.72%
(ii) 中國移動(香港)集團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集團」)	–	14,890,116,842	72.72%
(iii) 中國移動香港(BVI)有限公司(「中國移動香港(BVI)」)	14,890,116,842	–	72.72%

註：由於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直接或間接有權在中國移動香港(BVI)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的投票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國移動香港(BVI)的權益被視作及因而列入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中國移動(香港)集團的權益。

除上述以外，根據需要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編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沒有任何人士或法團在本公司股本中，佔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董事簡介之變更

自本公司二零一四年年報之日期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簡介變更詳列如下：

周文耀先生獲委任為Julius Baer Group Ltd.及Bank Julius Baer & Co. Lt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

黃鋼城先生不再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日起生效。

除以上披露外，概無需要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的其他資料。

其他資料(續)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沒有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進行磋商。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守則條文，但本公司與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訂立特定服務年期的服務合約。所有董事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及重選。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查詢，所有董事已確認在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每股1.525港元(未扣除應代扣代繳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暫停登記(包括首尾兩日)。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合乎收取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的資格，務請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在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給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將大約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三)派發予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五)(「股權登記日」)在股東名冊內已登記的股東。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關於境外註冊中資控股企業依據實際管理機構標準認定為居民企業有關問題的通知》，本公司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時，需代扣代繳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並以本公司為扣繳義務人。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如證券公司、銀行等，或其他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對於在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自然人股東，本公司將不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經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本公司股票之投資者(滬港通投資者)，屬於透過香港結算持有股票的投資者，按照上述規定，本公司將代扣代繳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後向香港結算支付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款項。

其他資料(續)

代扣代繳境外非居民企業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所得稅(續)

任何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百分之十的企業所得稅，請在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向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主管稅務機關所出具以證明本公司毋須就其所享有之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之文件。

如需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信托機構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根據法律及有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股權登記日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的企業所得稅。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準而提出的任何要求或對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責任及不予受理。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中所包含的某些陳述可能被視為《美國1933年證券法》(修訂案)第27A條和《美國1934年證券交易法》(修訂案)第21E條所規定的「前瞻性陳述」。這些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和未知的風險、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而這些因素可能導致本公司的實際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與前瞻性陳述中所暗示的將來的表現、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有重大的出入。關於上述風險、不確定性和其他因素的進一步資料，請參見本公司最近報送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的20-F表年報和本公司呈報美國證交會的其他文件。



中国移动
China Mobile

4G LTE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60樓

電話：(852) 3121 8888

傳真：(852) 3121 8809



網址：www.chinamobileltd.com

歡迎進入中國移動有限公司網站



本中期報告以環保紙印製